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教研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賴瑩甄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15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se032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3381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2432225_111D2076342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縣市科技教育推動輔導中心辦理「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諮詢座談會」，本局同意參加人員公假出席(課務自理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1年2月22日師大科技字第11110039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名稱：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北區諮詢座談會。

(二)日期：111年2月24日(星期四)

(三)時間：下午2時至4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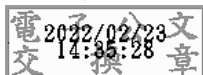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對象：科技中心及伙伴學校。

(五)線上會議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zzg-jnug-hgh>。

三、檢附議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